

Mio C210

使用手冊



版本: R00

2006年3月

注册商标

所有品牌及产品名称所登记之商标属于各品牌及产品名称之登记公司所有。

注意

本手册之内容本公司享有随时修改之权利，且不另行通知。

目录

1	准备使用	1
1.1	安装电池	1
1.2	首次使用	2
1.3	车上使用	4
	使用车用固定架	4
	使用车用电源线	5
1.4	产品外观介绍	6
	正面	6
	背面	7
	左侧	8
	右侧	9
	顶部	10
	底部	11
2	基本操作	13
2.1	系统的开机和关机	13
2.2	触控屏幕	14
2.3	使用 SD/MMC 卡	14
3	系统设置	17
3.1	使用系统设置	17
3.2	背光	18
3.3	音量	19
3.4	屏幕	20
3.5	电源	21
3.6	日期 & 时间	22

4	播放 MP3 音乐.....	25
4.1	MP3 音乐播放程序.....	25
4.2	备妥您的音乐文件.....	26
4.3	播放 MP3 音乐.....	27
	音乐播放控制.....	27
4.4	管理播放列表.....	28
	编辑播放列表.....	29
	打开播放列表.....	30
4.5	均衡器控制.....	31
5	使用 Application CD	33
5.1	关于 Application CD 光盘.....	33
5.2	安装「Mio 档案精灵」.....	34
5.3	关于「Mio 档案精灵」.....	35
5.4	使用「Mio 档案精灵」.....	36
6	问题解决和平时维护.....	39
6.1	重设系统.....	39
6.2	系统疑难排除.....	40
	电源问题.....	40
	屏幕问题.....	40
	GPS 疑难排除.....	40
6.3	平时维护.....	41
7	安全规范.....	43
7.1	安全规范宣告.....	43
	European Notice.....	44
7.2	安全注意事项.....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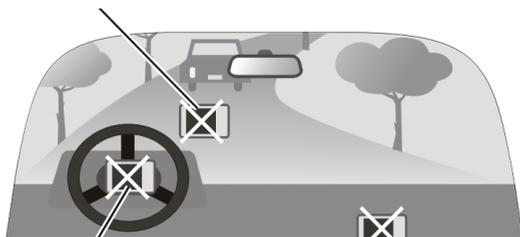
前言

使用注意事项

- 全球卫星定位系统（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GPS）是由美国国防部所建置和运作的，系统的精准度和维护工作由该单位全权负责。该单位所做的任何变动都可能影响 GPS 设备的精准度和性能。
- 请谨慎使用本 GPS 系统。本系统的功能是提供导航参考，切勿将本系统用于方位、距离、地点、地形等的精确测量。
- 首次 GPS 卫星定位请停留在同一地点，以较空旷之处为宜，上方不得有遮蔽物。等候定位完成可能需要十分钟以上，要视当时的环境和卫星信号的强度而定。
- 为了您的行车安全，我们强烈建议您勿于驾驶中同时操作本系统。
- 位于建筑物内、隧道或周围有高大阻挡物时，会影响卫星信号接收，此时系统将暂时无法提供您定位及导航。
- 请注意任何无线通讯产品（如手机或是测速警报器等），都有可能干扰卫星接收，导致信号收讯不稳。
- 下车时，请勿将设备留在挡风玻璃下曝晒，以免电池过热，引起故障或危险的状况。
- 如果您的车上装有汽车隔热纸或防爆贴纸，将可能干扰卫星接收信号品质，建议您加装车用天线（选购配备），以维持收讯的稳定。
- 路径规划建议仅供参考。因各地区的交通单位会依当地交通情形调整道路属性（单行道、禁止左转...等），请您务必遵照道路现况、现地标志等交通规则行驶。如果您行驶的路况和地图画面上显示的不同，请自行判断是否应走该条路线。

- 设备放置在车内使用时，请利用车用固定架固定于适当之处，不可随意摆放而不加以固定，另外在安装时应避开下图所述的区域。

不可放在会阻碍驾驶视线之处。



不可固定于安全气囊所在之处。

不可放在安全气囊膨胀后的区域。

1 准备使用

本章说明电池的安装，并介绍本设备的外观组件。

1.1 安装电池

【注】 在车上使用此设备，请将设备接到车用电源线。（参看第1.3节的说明。）

1. 备妥相同型号与厂牌的 AA 电池。
2. 按压设备后方的后盖松开钮 (❶)。
3. 将后盖往上推直到后盖完全松脱为止 (❷)。
4. 请依照电池对应的正(+)负(-) 极方向，将四颗同厂牌的 AA 电池装入电池的插槽内。
5. 重新盖上后盖，并确认后盖卡入机身后方并固定。



【注意】

- 电池容量过低时请尽快更换电池，即便您的设备已接上车用电源，或经由 USB 传输线接到计算机来供电，仍请随时注意您电池的电力以维持设备的正常运作。设备供电不足将可能导致设备毁损。
- 更换电池时，请使用相同型号与厂牌的电池，并且一次更换所有的电池，不可将新旧电池混合使用。
- 长时间不使用本产品时（超过一个月）请取出电池，以免电池的酸液外漏造成腐蚀。
- 如果发生电池酸液外漏的情形，请清除外漏液体同时更换新电池。

【注】

- 更换电池后，请按压电源钮五秒钟再激活您的设备。（参看下一节的详细说明。）
- 受限于电池的特性，每家厂牌的电池寿命都不尽相同。
- 电池的弃置须符合您地方政府的规定。

1.2 首次使用

1. 确认电池已安装或设备已接上电源。
2. 首次开机，请按压电源钮五秒钟再激活您的设备。

【注】平时的开关机，只要轻按一下电源钮。

3. 屏幕上会出现系统初始设置画面，点击屏幕上的箭头选择系统的时区、日期与时间，接着点击  存储变更。



4. 接着画面上会出现系统的主屏幕，您便可以开始使用本设备。



1.3 车上使用

本设备附有车用固定架和车用电源线，方便您在车上使用。

使用车用固定架

【注意】

- 使用车用固定架时，请慎选放置的位置。切勿将机身放在会阻碍开车视线的位置。
- 如果汽车装有全套式隔热纸，请使用 GPS 车用天线（选购配备）将天线穿过车窗置于车顶。关闭车窗时请尽量避免挤压天线。（有些车种具备「车窗防夹」设备，在此情况下会自动保留空隙。）

使用车用固定架将机身吸附于前挡风玻璃上。



使用车用电源线

当您在车上使用本设备时，车用电源线能够让您接上车用电源，供应设备所需的电源。

【注意】

- 请在汽车已经发动之后再插入车用电源线，以免汽车发动时的瞬间电流冲击到机器而造成损坏。
- 如果您安装了充电电池，接上车用电源将无法为您的设备充电。

1. 将车用电源线的一端接到机身下方的电源接头。
2. 另一端接到车上的点烟器以便为设备供电。供电指示灯亮绿灯即表示正在供电。



1.4 产品外观介绍

【注】您机身的颜色会依您购得的产品型号而有所不同，本手册上所列的图面仅供参考。

正面



编号	组件	说明
①	触摸式屏幕	显示系统的输出。您可以用指尖在屏幕上点击项目。
②	供电指示灯	亮绿灯表示设备接着外部电源。 闪橙灯表示设备电池电力不足。 亮橙灯表示设备电池电力严重不足。
③	主屏幕按键	打开系统主屏幕。

背面



编号	组件	说明
①	后盖	打开后为电池插槽。
②	后盖松开钮	按压后盖松开钮打开后盖，以便安装电池。

左侧



编号	组件	说明
①	电源钮	激活或关闭系统。
②	重设钮	重新激活系统。

右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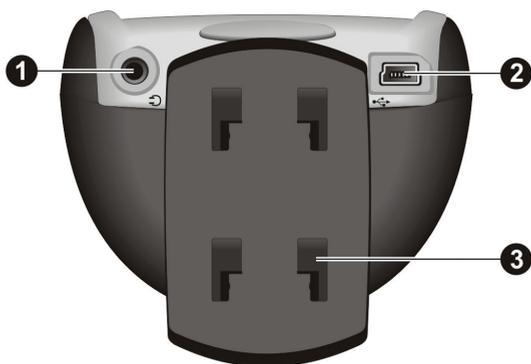
编号	组件	说明
①	SD/MMC卡 插槽	插入 SD/MMC 卡以便存取 MP3 音乐等文件。

顶部



编号	组件	说明
①	车用天线孔	软盖内的接头让您连接GPS车用天线（选购配备）以便将天线放置在车顶。在收讯条件不佳的情况下，可提高GPS讯号接收质量。

底部



编号	组件	说明
①	耳机插孔	接立体声耳机。
②	Mini-USB 端口	接计算机上的 USB 传输线或是车用电源线。
③	车用支撑架	安装车用固定架。

2 基本操作

本章介绍设备的基本操作。

2.1 系统的开机和关机

轻按一下电源钮激活与关闭系统。

按电源钮关机即表示系统进入等待（Soft-Off）状态，系统将停止运作；再次按下电源钮开机，便表示继续使用。

【注】如果您在关闭电源时，不小心按压电源钮超过五秒钟，您就必须再按电源钮五秒钟才能够激活系统，同时屏幕上会出现系统初始设定的画面。



2.2 触控屏幕

您只要用指尖轻触屏幕便可在屏幕上移动或点击项目，您可以执行以下动作：

- **点击**
用指尖在屏幕上点击项目，即可打开并选择某一项目功能。
- **拖动**
用指尖抵住屏幕然后拖动即可在地图上平移，查找您欲显示的位置。
- **点击并按住**
用指尖在地图上选取一点并按住，即可打开浮动选单，并在浮动选单出现后，点击您欲执行的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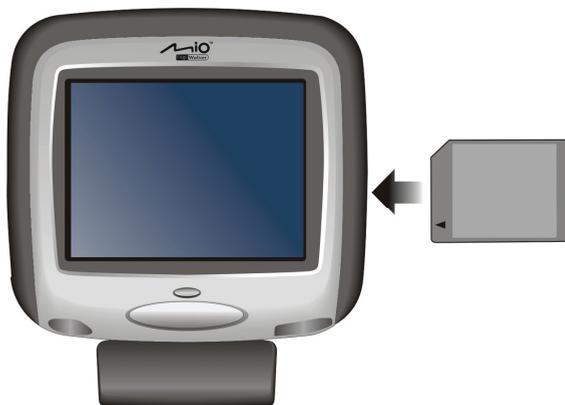
2.3 使用 SD/MMC 卡

您的设备具有一个 SD/MMC 插槽，可以插入自行购得的 SD (Secure Digital) 或 MMC (MultiMemoryCard) 存储卡。

【注】

- 请注意勿让异物进入 SD/MMC 插槽内。
- 为防止灰尘或湿气之害，SD/MMC 卡不用时请收回包装盒或包装袋内。

插入 SD/MMC 卡的方法如图所示，卷标面朝前，接头端向着插槽插入至就定位。



欲取出时，请先确认 SD/MMC 卡并非正在读取中，然后轻压一下卡的上缘让卡松脱，再将卡拉出。

3 系统设置

您的设备有默认的系统设置，像是背光、音量等设置。您可以变更设置以符合个人需求，您所做的变更将生效，除非您再次变更之。

3.1 使用系统设置

欲打开系统设置画面，首先点击系统主屏幕上的  按键，接着再点击设置画面上的 [系统]。



屏幕上会出现系统设置画面，各设置按键的操作将于后续章节依序说明。



3.2 背光

1. 在主屏幕点击  打开设置画面。
2. 点击设置画面上的 [系统]。
3. 在系统设置画面点击 [背光]。



4. 拖动滑杆上的按钮调整明亮度，往左为调暗；往右为调亮。



5. 点击  按键储存变更并回到系统设置画面。

3.3 音量

1. 在主屏幕点击  打开设置画面。
2. 点击设置画面上的 [系统]。
3. 在系统设置画面点击 [音量]。



4. 拖动滑杆上的按钮调整音量的大小，往左移是将音量调小，往右移则是将音量调大。



5. 点击  按键储存变更并回到系统设置画面。

3.4 屏幕

如果系统无法正确响应您的点击，请执行屏幕校正：

1. 在主屏幕点击  打开设置画面。
2. 点击设置画面上的 [系统]。
3. 在系统设置画面点击 [屏幕]。



4. 点击  开始屏幕校正。



5. 点击并按住十字光标的中心点。

将笔针轻而准确地十字光标的中心点一下，
当目标在屏幕上移动时，重复该动作。



6. 十字移至另一个位置时，再次点击并按住光标的中心点。重复此动作直到校正完成为止。
7. 完成校正后，点击  按键回到系统设置画面。

3.5 电源

要查看电池剩余的电力或设置电源管理功能：

1. 在主屏幕点击  打开设置画面。
2. 点击设置画面上的 [系统]。
3. 在系统设置画面点击 [电源]。



4. 画面显示剩余的电池电力。

【注】如果电池电力过低，请尽快更换电池或是接上车用电源。

您可以设置系统自动关机的定时器，选项包括 [从不]、[10分钟]、[20分钟]、[30分钟]。当系统在指定时间内无动作时，将会自动关闭电源。



5. 点击  按键储存变更并回到系统设置画面。

3.6 日期 & 时间

欲设置系统的日期与时间：

1. 在主屏幕点击  打开设置画面。
2. 点击设置画面上的 [系统]。
3. 在系统设置画面点击 [日期&时间]。



4. 欲变更时区，点击时区上的左右箭头，选择您要设置的时区。



5. 欲变更日期，点击日期栏位旁的下方箭头，会出现日历画面，显示目前的年月日，您可以点击日历上方的上下箭头调整年的数值，或是点击左右箭头调整月份，接着在日历上点击您要设置的日期。



6. 欲调整系统的时间，先点击时间方框内上的小时、分钟或秒数，接着点击上下箭头来调整数值。
7. 点击  按键储存变更并回到系统设置画面。

4 播放 MP3 音乐

本章介绍如何播放 MP3 音乐。

4.1 MP3 音乐播放程序

「MP3 音乐播放程序」可让您将设备当做 MP3 播放机使用。其功能特色包括：

- 播放 MP3 文件
- 播放、暂停、停止、下一首、上一首的基本控制
- 17 组默认音响模式
- 单曲播放、重复播放、单首重复、试听、顺序播放和随机播放
- 播放列表
- 在系统操作或导航状态下，当作背景音乐播放

点击主屏幕上的 [MP3] 图标，即可打开 MP3 音乐播放程序。



画面上会出现 MP3 播放控制面板，您便可以轻松使用面板上的按键来播放 MP3 音乐。（请参看第 4.3 节关于「播放 MP3 音乐」的说明。）



要退出 MP3 音乐播放程序，请点击画面右下角的  图标。

4.2 备妥您的音乐文件

在使用音乐播放功能之前，您必须先为您的计算机备妥 MP3 文件，以便存储 MP3 音乐。

系统提供「Mio 档案精灵」工具，可将您的 MP3 文件复制到您设备上的 My Flash Disk 或存储卡的任一位置。（参看第 5.4 节关于「使用 Mio 档案精灵」的说明。）

当您打开音乐播放程序之后，系统便能自动侦测您的 MP3 文件，让您执行播放的动作。（参看下一节关于「播放 MP3 音乐」的说明。）

4.3 播放 MP3 音乐

1. 如果您是将 MP3 文件存于存储卡上，请先将已备有 MP3 文件的存储卡插入机身右侧的 SD/MMC 插槽内。
2. 点击主屏幕上的 [MP3] 图标，即可打开 MP3 音乐播放程序。
3. 程序会自动侦测您存储卡上的 MP3 文件，所侦测到 MP3 文件会新增到播放列表内。

【注】程序侦测到的文件会成为默认的播放列表。您也可以建立自己的播放列表以便日后聆听。（请见稍后「管理播放列表」的说明。）

4. 点击  播放按钮，即可开始播放。其它播放控制请见稍后的说明。



音乐播放控制

MP3 音乐播放程序的控制可以藉由控制钮达成。请见下表的说明：

控制钮	名称	说明
	播放/暂停	开始播放或暂停播放。
	停止	停止播放。
	上一首/下一首	播放列表的上一个或下一个文件。

控制钮	名称	说明
	调高/调低音量	调整音量。 状态显示区会出现音量指针。
	最小化	将您的 MP3 播放控制面板缩到最小，并以您目前正在播放的音乐为背景。 要重新回到 MP3 播放控制面板，在系统主屏幕点击 [MP3]。
	退出	关闭 MP3 播放程序，回到系统主屏幕。
	播放列表	打开播放列表。（请见第 4.4 的说明。）
	均衡器	打开或关闭均衡器设置面板。 （请见第 4.5 的说明。）
	播放模式*	点击此按钮可以在下列播放模式之间切换：
		 重复播放单曲
		 依序试听
		 随机顺序试听
		 单首歌曲播放
		 依序重复播放所有曲目
		 随机顺序重复播放所有曲目
	查看信息	查看各按钮的功能简介。点击其中一个按钮便会出现说明文字。

4.4 管理播放列表

MP3 程序默认的播放列表为所有 MP3 文件，如果您想建立自己的播放列表，请依照下列步骤操作。

编辑播放列表

1. 打开 MP3 音乐播放程序，接着点击屏幕上的  图标打开播放列表画面，画面上会出现您目前的播放列表。



2. 要在播放列表上新增歌曲，点击 ，屏幕上会出现列表上所有的 MP3 文件，点击您要新增的歌曲，接着点击 。



3. 要加入其它的歌曲，请重复上述步骤。

4. 点击  存储播放列表。

5. 要回到 MP3 播放控制面板，点击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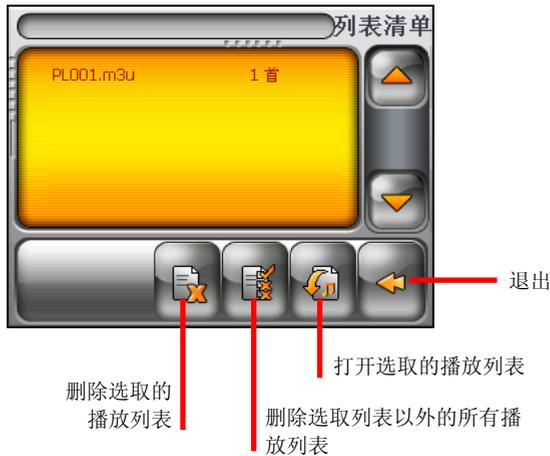
打开播放列表

要打开您新增的播放列表：

1. 在打开 MP3 播放程序后，点击控制面板上的 。

2. 点击  会显示您新增的所有播放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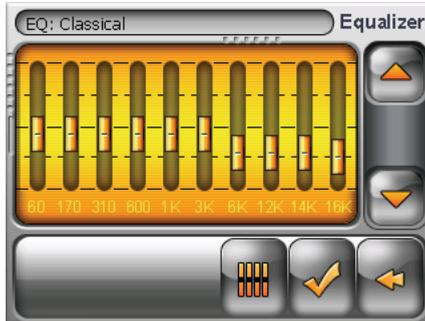
3. 点击您要打开的播放列表接着点击 。



4. 要回到 MP3 播放控制面板，请点击 。

4.5 均衡器控制

MP3 音乐播放程序提供 17 组默认音响模式，请点击  图标打开均衡器设置面板。



点击  或  按键选择您要的音响模式，选项有：默认值、Blues（蓝调）、Classical（古典）、Club（夜总会）、Dance（舞曲）、Full Bass（重低音）、Full Bass & Treble（重低音和高音）、Full Treble（重高音）、Dance Hall（舞厅）、Live（现场）、Party（宴会）、Pop（流行）、Reggae（雷鬼）、Rock（摇滚）、Ska、Soft（轻音乐）、Classic Rock（古典摇滚）和 Techno（电子）。

要关闭均衡器设置面板并储存设置，请点击 ，要直接关闭均衡器设置面板，请点击 。

5

使用 Application CD

5.1 关于 Application CD 光盘



Application CD 光盘提供两个选项供您选择，包括：

- [Mio 档案精灵安装]
让您安装「Mio 档案精灵」，以便传输 MP3 或连结到 Mio 网站。
- [使用手册]
让您阅读本使用手册。

5.2 安装「Mio 档案精灵」

【注】建议您使用 Windows 2000 或是 Windows XP 安装「Mio 档案精灵」程序，如果您是使用 Windows 98 可能会出现使用上的问题。

1. 将 Application CD 光盘放入计算机的光驱，屏幕上会出现「Mio 档案精灵」的首页。
2. 点击 [Mio 档案精灵安装] 选项。



3. 接着屏幕会出现自动安装画面，系统会自动帮您完成「Mio 档案精灵」的安装。

5.3 关于「Mio 档案精灵」

完成「Mio 档案精灵」的安装后，日后您只要点选 Windows 操作系统上的 [开始] 菜单 → [程序] → [Mio 档案精灵]，便可以执行下列动作：



- [MP3]
将计算机上的 MP3 文件存储到 My Flash Disk 或是存储卡上，方便在设备上播放。
- [Mio 在线]
帮您连结到 Mio 网站，搜寻最新信息或下载地图文件。

5.4 使用「Mio 档案精灵」

让您将计算机上的 MP3 文件存储到设备的 My Flash Disk 或存储卡上，方便在设备上播放。

1. 如果您想将 MP3 文件存储到存储卡，请准备一张容量够大的存储卡。
2. 激活您的计算机和设备。
3. 将随机所附的传输线一端接到机身下方的 Mini-USB 端口，另一端则接到您计算机上的 USB 端口。



【注】一旦接上 USB 传输线，设备屏幕会锁住，您便无法进行一般的系统操作，只能进行数据的传输。

4. 点击 Windows 操作系统上的 [开始] 菜单 → [程序] → [Mio 档案精灵]，这时屏幕上会出现 [Mio 档案精灵] 程序的画面，同时 Windows 桌面右下方工具列上会出现 [Mio 档案精灵]  图标，代表您的计算机和设备已连接成功。

【注】若是您的计算机和设备未处于联机状态，屏幕右下方工具列的 [Mio 档案精灵] 图标便会由原来的  图标变为  图标。

5. 点击画面右上方的  Flash 或  SD 图标，选择您的存储标的。
6. 左栏会出现计算机上所有的磁盘，请选择您 MP3 文件的放置位置。

7. 找到文件位置后，选择您要传送的 MP3 文件，然后点击 ，系统会将您的 MP3 文件复制到右方，也就是 \My Flash Disk\MP3 文件夹内或是您存储卡的任一位置；存储完毕后，您便可以使用设备内的 MP3 播放程序播放 MP3 音乐。（关于 MP3 播放程序的使用，请参考第四章的说明。）



管理 MP3 文件

MP3 档案精灵还提供重新命名、删除、取消和新建文件夹功能，各功能的说明如下：

- 重新命名
重新为您的文件命名。
- 删除
清除选定的 MP3 文件。
- 取消
取消您目前的复制作动。
- 新建文件夹
让您在 \My Flash Disk\MP3、存储卡根目录或是计算机磁盘上新建文件夹。

6

问题解决和平时维护

本章指导您如何解决的常见问题；同时也告诉您如何照料您的系统。

【注】如果您已采取本章所指示的办法，却仍无法解决问题，请洽维修中心为您服务。

6.1 重设系统

重设就如同桌上型计算机的重新激活。在少数的情况下，您可能需要重设您的系统。例如：

- 画面切换过程出现延迟、停滞，导致画面无法顺利切换。
- 按电源键无法执行关机动作。
- 点击功能，执行时间过长而无法激活。

这时候您可以使用细条状物（如回形针）按压机身左侧的重设钮，重新激活系统。



6.2 系统疑难排除

电源问题

使用电池电力时无法开机。

- 电池可能处于电力极度不足的状况。更换新的电池，接着重新开机。

屏幕问题

屏幕无画面

当您按下电源钮，而系统没反应时，请依序尝试下列方法：

- 更换新的电池或是接上外部电源。
- 重设您的系统。

屏幕显示速度缓慢

- 请确认系统并非电池快没电。如果上述问题排除后问题仍存在，请重设您的系统。

屏幕完全没有反应

- 如果确定死机，请重设您的系统。

屏幕读取困难

- 确认屏幕背光设的亮度够亮，如果必要，请重设您的背光设置。（请见第 3.2 节关于 [背光] 设置的说明。）
- 到光线充足之处使用该设备。

GPS 疑难排除

如果激活 GPS 后仍无法顺利定位，请考虑以下因素：

- 确认设备上方无遮蔽物，请稍候。卫星定位有时可能需要费时十分钟以上。

- 底下因素都可能影响收讯质量：
 - ✓ 天候状况不佳
 - ✓ 位于建筑物内、隧道或周围有高大阻挡物
 - ✓ 来自车内其它无线通讯产品的干扰
 - ✓ 车上装有汽车隔热纸或防爆贴纸

6.3 平时维护

妥善维护您的系统可确保其使用寿命并降低损坏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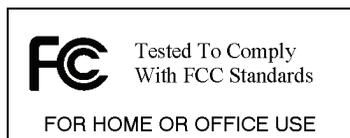
- 使用本设备时应避免潮湿和极端的温度。建议使用温度不超过 40°C 不低于零下 5°C。
- 避免让系统长时间暴露在直射阳光或强烈的紫外线灯光下。
- 不要放置物品于机身上面，也不要让物品掉落在机身上。
- 切勿让机身掉落或处于强力震动之所。
- 避免让机身周围的温度突然产生巨大变化，因为这可能导致湿气凝结于机身内部，进而损坏机身。万一发生凝结的现象，请等候机身完全风干。
- 如果将机体放于裤子后面的口袋，切记坐下时不要压到机身。
- 液晶屏幕很容易刮伤，请避免碰撞。切勿用其它尖锐物品碰触屏幕。
- 若要清洁机身外部，请关闭电源，拔开电源线，以微湿的软质布料擦拭。清洁屏幕时，请以不掉绵屑的软质布料擦拭。切勿使用纸巾。
- 勿使用纸巾擦拭屏幕。
- 严禁擅自拆解、维修或变动机体。此举会让产品保固失效，同时也可能损害机身，甚至造成人身或财物的损伤。
- 切勿将您的设备和配件与其它易燃液体、气体或爆裂物品一同放置。

7

安全规范

【注】产品外部贴有卷标显示您的机型所符合的安全规范。请先查看这些机身上的卷标再参阅本章相关的宣告文字。部分文字仅适用于部分机型。

7.1 安全规范宣告



USA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Radio Frequency Interference Statement

NOTE: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communic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Reorient or relocate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in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Any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the manufacturer could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e equipment.

Please note:

The use of a non-shielded interface cable with this equipment is prohibited.

Canada

Canadian Department Of Communications
Radio Interference Regulations Class B Compliance Notice

This Class B digital apparatus meets all requirements of the Canada Interference-Causing equipment regulations.

Cet appareil numérique de Classe B respecte toutes les exigences du Règlement Canadien sur le matériel brouilleur.

European Notice

Products with the CE marking comply with Radio & Telecommunication Terminal Equipment Directive (R&TTE) (1999/5/EEC), the 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 Directive (89/336/EEC) and the Low Voltage Directive (73/23/EEC) – as amended by Directive 93/68/ECC - issued by the Commission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y.

Compliance with these directives implies conformity to the following European Standards:

EN301489-1: Electronic compatibility and Radio spectrum Matters (ERM), 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 (EMC) standard for radio equipment and services; Part 1: Common technical requirements

EN301489-3: Electronic compatibility and Radio spectrum Matters (ERM), 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 (EMC) standard for radio equipment and services; Part 3: Specific conditions for Short-Range Devices (SRD) operating on frequencies between 9 kHz and 40 GHz

EN55022: Radio disturbance characteristics

EN55024: Immunity characteristics

EN6100-3-2: Limits for harmonic current emissions

EN6100-3-3: Limitation of voltage fluctuation and flicker in low-voltage supply system

EN60950 / IEC 60950: Product Safety

The manufacturer cannot be held responsible for modifications made by the User and the consequences thereof, which may alter the conformity of the product with the CE Marking.

7.2 安全注意事项

关于供电

- 仅使用随机所附的电源适配器（ATECH, ATPI-68HT0501-NC1.0）。使用其它电源适配器会引起故障和/或危险。
- 本产品应配合标有合格“LPS”卷标的电源供应器使用，其输出额定值最低应为 + 5 Vdc /1.0A。（This product is intended to be supplied by a LISTED Power Unit marked with “LPS”, “Limited Power Source” and output rated + 5 V dc / 1.0 A.）
- 为了避免起火或烧伤的危险，请勿拆开、刺穿、碰撞或将电池丢弃于火或水中。电池会破裂、爆炸、或释放出危险的化学物质。
- 重要指示（限维修人员）
 - ✓ 注意：电池更换错误有导致爆炸的可能。丢弃旧电池时，请遵照指示。
 - ✓ 更换电池时务必使用原厂指定的电池。
 - ✓ 电池回收或丢弃必须符合规定。
 - ✓ 电池仅限用在特定设备内。